

湖北第二师范学院人事处

院人〔2022〕45号

关于报送 2023 年度人才引进计划的通知

各教学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人才强校战略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，做好 2023 年度人才引进工作，请各学院结合实际研究拟定 2023 年度人才引进专项公开招聘计划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科学测算人才需求量

各学院结合教学科研、人才培养和学科专业建设以及自然减员等因素，综合测算年度人才总需求量。

二、拟定专项公开招聘计划

各学院在人才需求测算的基础上，分专业研究拟定年度高层次人才、专任教师、实验教师等引进计划，填报《2023 年度面向社会专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计划表》（附件 1）。申报计划时要明确引进的岗位层次、学科专业及研究方向。引进的教师原则上应为博士研究生，实验教师及艺术、外语、体育类专业可引进少量副高及以上职称的优秀硕士研究生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岗位所需专业可填多个，所需专业相同的岗位计划应合并填报。如某岗位所需专业为“教育学”、招聘计划为 1 人，另一岗位所需专业为“教育学”“心理学”、招聘计划为 1 人，则合并为岗位所需专业“教育学、心理学”、招聘计划 2 人。岗位所需专业指招聘对象最后学历阶段攻读或毕业的学科（专业），参照教育部公布的学

科目录填写。

(二) 专项公开招聘的年龄要求为博士 35 周岁及以下; 副高职称年龄可放宽至 40 周岁及以下, 正高职称年龄可放宽至 45 周岁及以下。

(三) 学院联系方式主要用于招聘咨询及接收简历, 联系人为学院院长。

(四) 岗位计划表须经本单位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、党政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, 11 月 11 日前报送教师工作部办公室(行政楼 413 室), 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 rsc@hue.edu.cn (邮件标题为: 学院名称+2023 年人才引进计划)。

联系人: 倪华才, 电话: 027-52104553。

附件: 2023 年度面向社会专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计划表

教师工作部、人事处(教师发展中心)

2022 年 10 月 27 日



